

金窝窝 银窝窝

陈茂智 / 著

祖祖辈辈的坚守，
千百年的山川故园，
是时代更迭中，
对于未来的惶惑，
也是湖光山色里，
对于梦想的追寻。

两座古老瑶寨绵延百年的隐秘往事，
一个关于千家峒的难解谜题……

探源瑶族历史 描摹时代风云
抒写家国情怀 彰显民族精神

金窝窝 银窝窝

陈茂智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窝窝, 银窝窝 / 陈茂智著.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7. 9

ISBN 978-7-5108-6106-2

I. ①金… II. ①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46414号

金窝窝, 银窝窝

作 者 陈茂智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墨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6开
印 张 16
字 数 262千字
版 次 2017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6106-2
定 价 4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一章

花溪镇新上任的镇长孟儒林，与花溪镇最漂亮的女子冯樱桃时隔八年之后再次相遇，曾经的恋情无可避免地碰撞出绚丽的火花，最终促成了这对有情人。

孟儒林做梦也没有想到，会在无意之中重新捡回失去的珍宝。

那天，他正在樱桃家的木楼里听她爷爷讲古。

他没有想到银棚寨这座百年老木楼就是樱桃的家，也没有想到留他喝酒、把他灌得酩酊大醉的冯天宝老人就是樱桃的爷爷。

被一个八十多岁的老人灌醉，说出去会被人笑掉大牙。但没办法，自诩能喝几杯的年轻镇长孟儒林偏偏败在了老人的手下。事后有人说，那是孟镇长的计谋，故意输酒让老人高兴的。

因为这次醉酒，银棚寨乃至整个金棚村一直滞后的移民工作出现起色。银棚寨人对天河水库扩建逼迫他们搬迁一直抗拒，他们的抗拒是无声的，却是具体的，不通人情的。他们把寨子通向山外的吊桥桥板拆了，只留下五根孤寒的铁索；他们用平时打鱼的小渔船过渡，上船时都有暗语，暗语就是他们日常使用的瑶话：“明哈捞？”回答是“淳宝！”意思是“去哪里”、“回家”，设若答不出来，那注定不是瑶山人，船是不会撑你过去的；他们甚至在内部，重新关闭了老围子的旧铁门，把与金棚寨连接的通道也堵死了……这样被封闭得铁桶一般的寨子，因为孟儒林这次醉酒，被重新打开！

还是因为这次醉酒，孟儒林与冯樱桃两个年轻人旧情复燃，重拾旧爱！这还得感谢樱桃的母亲冯春蕾。

冯春蕾是金棚村小学的老师，与孟儒林多次见面，彼此认识。

调任花溪镇镇长之前，孟儒林是县委综合调研室主任，经常跟随在县委书记身边。每年春节前夕，他都要陪同县委书记看望全国劳模，而冯春蕾恰恰是全县教育系统的全国先进教师、劳动模范。因为这层关系，孟儒林到了花溪镇，在履新后第一次与学校老师见面的会上，见到了冯老师。得知她是银棚寨人时，也就有了亲自去拜见她的理由。

接下来的一切，自然顺理成章。孟儒林也就有了跟天宝老人喝酒的机会，也才有了与冯樱桃邂逅的机会。

二

“队伍过花溪街的时候，已经前望不到头，后看不到尾了。那队伍长长的，哈哈，就像小时候看的蚂蚁搬家，真的，就像蚂蚁搬家！千千万万的人，老少都有，男女都有——你都不晓得这么庞大的队伍是怎么聚拢来的。”

说起自己当年跟乡亲们一起出瑶山找祖居、寻活路的事，八十八岁的冯天宝很是兴奋。他把手里端的酒杯，举起又放下，举起又放下。微红的脸庞在火光的映照下显得光亮，而更光亮的是他眼角的泪花。

“花溪街开杂货铺的奉修成是个瘸子，听说队伍要过来，早把几十年积攒的银圆铜板用褡裢装了，背在肩上，随时跟队伍走。一看见队伍，他站在店铺门口老远就喊：散光，散光！东西都不要啦，随便拿，随便拿！——散光，散光！队伍里的人把铺子里的草鞋、斗笠、蓑衣、油布伞、马灯、盐巴、洋火（火柴）、洋油（煤油），能用得着的都带上，能带走的都带走，奉修成店铺也不关，拐着腿，跟着队伍就走了。花溪街上百来号人，一下子就走空了。”

“花溪街过来是梨花寨，小小的寨子，三户人家，三兄弟。三兄弟在同一年里结婚成家，同一年里添丁入口，还都是双胞胎。队伍过来的时候，三兄弟带着老婆守在路边，一人背着一个背篓、提着一个包袱，背篓里装着一样大的孩子，包袱里带一些衣服干粮。队伍到了眼前，他们笑一笑，身

子一动，一下子就卷了进来。后来这三兄弟，老大和老二都去参了军，可惜，那年在衡阳城跟日本人拼命，兵败城破，一个都没活着回来。老三留在寨子，一个人养着三家人，现在梨花寨已是一个百十来人的大寨子了。”

“红石滩人最多，队伍过来的时候，他们自己举着一面旗，放了双排铳，燃了鞭炮，大家还喝了茶水，吃了油炸粑粑……他们加入进来，队伍又长了一大截。盘秀姑九十二岁，是远近闻名的仙娘婆，他儿子奉三狗七十四岁，说要留下陪她，她不肯，硬要跟着走，她的三个孙子没有办法，一路上只有轮流背她，好在她还有五个曾孙，年轻，力气大，背着她一路跟着，半步没落下。”

“队伍一路走，一路还有人加入进来。来的人问一句：牧明哈捞？——你们去哪里？答的人一般不说话，只是用眼睛指一下队伍中的旗帜。队伍里有三面大旗，旗面用的是黄色的锦缎，上面绣的是盘王。盘王啊，那是我们的祖先！有眼睛的人一看这队伍，一看这队伍中的旗帜，立时就明白了，知道是‘淳宝’——回家，‘淳宝，七宝都！’——回家，回千家峒！知道的人哪怕背着一捆柴，挑着一担草，把柴草往路边一扔，就挤进队伍里来了。一有人加入，队伍里就有人打起马力哨，紧跟着，队伍前头、队伍后面就响起了马力哨，那哨子吹的真的是神，哨音打着转弯，绕来绕去，一锅烟的时间停不下来！”

说罢，冯天宝把酒杯举了起来，接着又放下去。放下去的时候，他扯了搭在肩上的罗帕，擦了擦眼角。

火光红红的，映照着他的脸，映照着亮亮的眼睛。他看了一眼正望着他、等着他一路说下去的孟儒林，笑着说：“来，喝酒！”

孟儒林明显有些醉了，他经不起这醇厚的苞谷烧的酒力。不过，他今天高兴。天河水库扩建移民工作开展两年多来，作为政府工作人员，他是第一个在银棚寨的木楼里喝酒的人，也是第一个听到天宝老人开口说话、第一个听老人说自己故事的人。

孟儒林把酒杯端起来，跟老人轻轻一碰，一仰脖，将满满一杯酒一饮而尽。

老人把酒也喝了下去。酒呛了他一下，老人忍不住咳嗽起来。在火塘边煮着茶的冯春蕾赶紧走过来，把一条毛巾递过去，给老父亲擦脸。她捏着拳头，在父亲的后背一上一下地给他捶背，说道：“阿爸，不准说那些老

旧的事情！”

冯春蕾是金棚小学的教师，也是二十多年前大瑶河一带第一个考到中南民族学院的大学生。在中南民院就读的学生，一直是作为民族干部重点培养的，可谓前程远大。还没毕业，县里就来人找到她，跟她谈了毕业后的工作去向。原本她被安排在县政府机关，但她执意要回家乡教书。她嘴上说是因为家里有年老的父亲要照顾，其实她心里有更深的想法一直没对人说。十年后，北京一家国家级教育杂志的记者来采访她，她才说了她放弃从政回家当“孩子王”的缘故。

她说：“瑶山没文化的太多了，没文化的悲剧太多了！”她说她只想像她爷爷冯大同当年在瑶山点燃革命火种一样，把文化这颗松明子点燃，把整个瑶山照亮！没过多久，北京那家教育杂志以“瑶山‘松明子’”为题，报道了她扎根瑶山、奉献乡村教育的事迹，还在封面配发了她的照片。紧接着，她又作为教育界英模代表到首都北京参加了全国先进教师表彰会。

这次能走进天宝阿公的吊脚楼，能跟老人家喝酒聊天，还真是靠了冯春蕾老师帮忙。

孟儒林很庆幸自己跟冯春蕾老师有过见面之缘，因为冯老师的帮助，自己才有机会走进银棚寨，才有机会在银棚寨落下脚来。这次好不容易能打开天宝阿公的话匣子，孟儒林不想这么轻易放弃。他求助似的看了冯春蕾老师一眼，冯老师摇摇头，回以他淡淡一笑。

春蕾明白，阿公要么不开口，一开口就会像山里奔腾的溪流，谁也阻挡不住。

“年轻人，你晓得‘七宝都’吗？——不晓得吧，你不是瑶人，当然就不晓得嘞！我们，只要是瑶人，没有不晓得‘七宝都’的！”天宝阿公抿了一口酒，咂咂嘴唇，用苍老的声音唱起了一首歌：

盘古开天置大地，
树立乾坤万万年；
瑶人要回千家峒，
叶落归根要还原。

“千家峒，瑶语讲就是‘七宝都’，那可是个好地方，好地方呐——”

天宝阿公说：“我们的队伍走到天河口的时候，东水源那边过来有一千多人，岭西那边又过来一千多人，晓得我们九江十八寨的要过来，早在天河渡口归拢了十二条大船几十条小船，还怕不够用，就把几十张连子排在河面上连成一路，当浮桥用，我们几千上万号人，坐船的坐船，过桥的过桥，没费多大工夫就全过来了。十几面大旗呼啦啦地把大家聚在一起，各路带头的合计了一会儿，一致推选我父亲冯大同当头人。我父亲还没来，他们就推他当头人，大家都相信他会来，一定会来！”

“队伍走到广西边界的白沙河，我父亲才追上来。他来的时候，骑着一匹矮脚马，穿着一件灰白长衫，背着一个蓝花包袱和一把油布雨伞。他一跳下马，那马就跪倒在地，然后四脚朝天，嘴里直吐白沫，只有出气的声音了。看得出，父亲很焦急，气喘吁吁的，连那匹马倒地也没顾得上看一眼。他的身板不高大，甚至有些矮小瘦弱，走到人群里，根本认不出他来，就像瑶山里的一棵杉树，立在满山的杉树林里，一点也不起眼。奇怪的是，大家偏偏选他当头人。他的嗓门很洪亮，上万人的队伍里，他站在山坡上喊一声，就像平地里响起了春雷，句句都让人听得实在。我跟银棚寨的几个熟人在一起，他们鼓动我去见我阿爸，我没有去，有点害羞，怕别人笑话我。

“我想等队伍安歇下来，再去见我父亲。可队伍莫名其妙又往回走，领头的人传回话来说，冯大同劝阻大家暂时不去千家峒，要大家从哪里来仍旧回哪里去……”

讲到这里，天宝阿公又端起了酒杯，凑到嘴边要饮酒的时候，却又把酒杯放下了。

他说：“我现在都还在想，要是那一次不转回来，一直走下去，是不是就真的到了千家峒？”天宝阿公用眼睛看着孟儒林，又看着冯老师。

冯老师说：“千家峒究竟在哪里，现在都没一个定论！千家峒，想必就是一个传说吧！”

天宝阿公明显不满意冯春蕾的回答。他看着孟儒林，用眼睛问他。

孟儒林回避着老人询问的眼光。千家峒到底有没有，如果有，到底在哪里，他真的一无所知。

天宝阿公深深地叹了口气，说：“没有找到千家峒，我真的不甘心啊！春蕾，你不能说没有千家峒，你爷爷都说有，那定是有的！”

“千家峒那真是个好地方啊，那是祖先盘王指引给我们瑶人居住的好地

方。据说那里四周是山，只有一个洞口进出，里面田土广大，水源又好，水田里结的稻谷像花生，旱地里长的花生就像菠萝，种出的棉花就像天上的云朵。那里没有官府盘剥，不用交粮纳税；那里的人亲如兄弟姐妹，从来没有争斗和战争……唉，这么好的地方想起来就美啊！可惜了，上万人的队伍，说散就散了，走到半路，说散就散了。这都怪我父亲，要不是他劝阻，说不定还真的找到了千家峒；要是真的到了千家峒，这九江十八寨、这整个大瑶山的瑶人也就享福了，我们银棚寨、我们冯家也就少了这几十年遭的苦，受的罪……我父亲、春蕾的爷爷冯大同就不会被捉去砍头！唉，这都怪他，怪他自己，好好的千家峒不找，偏偏要组军去抗日！好好一个人，把命都丢了！”

灯光映照下，天宝阿公的眼睛里有泪光闪耀。他抬手抹了抹眼睛，笑笑说：“唉，还真的老了，竟说些旧事，旧事！来，喝酒，喝酒！——小孟，你还能喝吗？”

孟儒林早就不能喝了。但他还是举起酒杯，跟老人碰了一下，两个人把酒一饮而尽。

这次醉酒差点要了孟儒林的命。桌上的菜肴还没撤，他就身子一歪，滋溜到了桌子下面。他听见天宝阿公大笑了三声，说这小伙子不错，然后什么都不知道了。

三

第二天早上孟儒林醒来，第一眼见到的竟是冯樱桃！

他以为是在做梦，樱桃掐了他一把，疼得他尖声叫起来。

“樱桃，真的是你吗？”孟儒林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眼前这个楚楚动人的姑娘就是八年前与他结下不解之缘的冯樱桃。

樱桃没有答话，只是微微一笑。她说，昨晚家里的大黄狗噜噜吃了你吐出来的酒食，醉到现在还没起来。孟儒林看了懒慵慵蜷缩在火塘边的噜噜一眼，还真是像冯樱桃说的醉了酒的样子。

后来樱桃问孟儒林，究竟用了什么魔法，能让她阿公把他留在家喝酒，能让她阿公开口说了那么多话？

孟儒林笑笑说，人生讲的是机缘，他到花溪镇来，到银棚寨来，就注定要与花溪镇、与银棚寨的人相识，也就注定要跟天宝阿公有相交的缘分。就像他八年前与樱桃相识，八年后再次相遇再次重逢一样，这不奇怪。

孟儒林确认眼前的姑娘就是曾经对他倾心相恋的瑶家女子冯樱桃，他用颤抖的声音问她：“樱桃，你还好吗？”

樱桃用含笑的眼睛看着他，调皮地反问道：“你看呢？”

见樱桃含笑的样子和她的装扮，孟儒林猜想现在的樱桃已不是那位差点沦落风尘的瑶山弱女子，而是一位洗尽铅华、已经成熟了的都市丽人。

孟儒林说：“知道你现在很好，我很高兴！”

樱桃说：“我真的很好吗？”

孟儒林点点头说：“一定是！”

樱桃顿了顿，幽幽地说：“也还算好吧！”她看着孟儒林的眼睛，看了好久，仍是幽幽地说：“那次，幸亏你救了我！”

孟儒林看着樱桃闪着泪光的眼睛，仿佛看到当年的那个晚上，在东莞那家名为“一帘幽梦”的夜总会门口见到的樱桃。那时的樱桃也是这样眼含泪水，就像一头受伤的小鹿，拉着孟儒林的衣角，然后扑通一声，用受伤的双腿跪在了孟儒林的面前。

八年前，孟儒林参加工作不久，得到一次青年干部外出谋职锻炼的机会，在东莞一家房地产公司谋得一份做企业文化经理的差事。那天夜里，孟儒林刚从公司加完班，被公司一位副总带到公司外面吃夜宵。吃完夜宵，孟儒林步行回家，路过这家夜总会，正好遇到樱桃从三楼的窗户用床单结成的布条子逃命。这个刚刚年满20岁的美丽姑娘被人骗到夜总会，当天夜里被老板以一万元的价格卖给一个嫖客。樱桃死命不从，情急之下，用头猛击那个狗头，把那个家伙撞晕，然后把床单、被单撕烂结成布条，从三楼的窗户爬了下来，在最后纵身一跃时扭伤了脚。幸好这个时候遇到了孟儒林，便哀求他把她救离苦海。

孟儒林知道这种地方的危险。他实在不忍心这样好年华的姑娘陷在这样的污泥浊水里，也就决定豁出去，救下她。他见姑娘双脚受伤走不动，便一把背起她，逃也似的离开了那地方。他担心姑娘出去，会被夜总会那班打手认出来，就把她当自己的妹妹带进公司，交给自己部门一个女同事，让她安排樱桃住下来。过了一个星期，见樱桃安全了，就说动人事部门的

领导，把樱桃安排在公司文印室做资料员。

在与樱桃相处的日子，孟儒林才知道她是来自风城的老乡。樱桃告诉他，她的家在瑶山深处的花溪镇，刚从省城一所师范学校毕业，因为听信同学的话，想先到外面锻炼一下自己，自谋职业，没想到却被骗进了那样的地方。

樱桃是个懂得感恩的姑娘，知道孟儒林一个人在公司，经常加班，也就把为他清理房间卫生、洗衣服这样的事包揽下来。每周总有两次到孟儒林住的宿舍，帮他做这些家务活。除了这些，她十分珍惜孟儒林带给她的这份工作，一个人把文印室的工作处理得清清爽爽，让公司上下对这个初来乍到的女孩子都满意得不行。

领到第一个月工资的那天，樱桃执意要请孟儒林出去吃一顿晚饭，正儿八经要表示感谢。说是出去吃饭，其实也没出公司。孟儒林担心夜总会那班人找她，嘱咐她不要外出。樱桃听他的，不肯走出公司大门半步。那天吃饭的地方，她早看好了，就在公司小区一个业主开的小酒馆。那天晚上正好有台风，突然停了电。酒馆老板点燃两根矿烛放在桌上，照着他们吃饭。樱桃点了几个好菜，还要了一瓶红酒。吃饭前，樱桃送给孟儒林一件新衬衫，说是用自己挣的第一份工资买的。孟儒林有些生气，说：“樱桃，你这是干什么？”

樱桃说：“这是我的一点心意！”

孟儒林说：“樱桃，用不着的，何必这么生分啊！”

樱桃说：“哪是生分啊！正是因为不生分，我才送你！”

孟儒林说：“傻妹妹，你工资才多少钱啊，请我吃饭还送我衣服！”

樱桃说：“钱多少，都是我的心意！要是没有哥哥，樱桃早就不在人世了。”这么一说，樱桃的眼里立刻滚出一串串泪珠来，砸在桌子上，雨点一样叭叭直响。

孟儒林见樱桃这样，扯了餐巾纸要去帮她擦拭，却被樱桃拦住了。

樱桃很是任性地，我就是要让哥哥看见我的泪水，要哥哥知道，妹妹每一滴泪水都是干净的！

孟儒林听了，心莫名其妙地颤抖起来，疼痛起来。看着烛光映照下的樱桃那艳若桃花般的脸庞，看着那长长睫毛下水汪汪的大眼睛滚落而下的一颗颗泪珠，想到这样一个纯洁美丽、可心可人的女子，要是落在那样的魔窟里，遭人蹂躏践踏，那该是多么让人伤痛的事啊！

老天有眼！

孟儒林的心被樱桃的眼泪砸痛了。他说：“樱桃，我收下你的礼物了，谢谢你！”

樱桃眨着噙满泪水的眼睛，高兴地笑了。

那一晚，他们喝完了整整一瓶红酒。

樱桃问：“还喝吗？”

孟儒林说：“不喝了，醉了！”

樱桃撒娇地笑了笑，说：“我也醉了！”

其实两人都没醉。

回宿舍的路上，孟儒林送她。送到樱桃住的宿舍楼，樱桃却不上去，然后送孟儒林。送到孟儒林住的楼下，孟儒林停住脚，叫樱桃回去。樱桃说，我看见你回了，看见你房间的灯亮了，我再走。

孟儒林说，那怎么行。如是，又送樱桃。

这样来来回回三趟。到了孟儒林楼下，樱桃说她口渴了，送孟儒林上楼，然后讨杯水喝。

孟儒林说，我给你买一瓶吧，又送她到她的宿舍，半路在一家小卖部真的给她买了一瓶水。

走到樱桃的楼下，樱桃不动了，也不说话。她靠近孟儒林，拉住他的手，在他脸颊上柔柔地亲了一口。在孟儒林电击一样晕眩的那一刻，这个端庄美丽的姑娘羞涩一笑，然后回转身，直往自己住的楼上跑去。

后来，他们又在一起。樱桃说：“儒林，你是真正的好人，世上稀缺的好男人！你问我凭什么这样说，是吧？那天我们只喝了一瓶酒，都没喝醉。你怕我喝醉，还抢着多喝，换成坏男人，准会把我灌醉。还有，还有，你送我，直到我上楼，房间的灯亮了才走。还有，还有，我送你，你不让我上楼，不让我进你的宿舍……你真是一个好人，一个真正的好男人！”

樱桃说：“谁找到你做丈夫，那绝对很幸福！”

孟儒林不好意思地看着樱桃。

樱桃丝毫不回避地看着他的眼睛，说：“我相信是真的！可惜，哥哥有了意中人了。”

孟儒林很有些奇怪，问她怎么知道的。

樱桃笑着说，这不奇怪，从你对我的态度就知道，你应该是名草有主

了！樱桃说，在我这样的美女面前，你都能像传说中的柳下惠一样坐怀不乱，就知道你是有了女朋友的人，所以说，我很羡慕那个人，羡慕那个人有你做丈夫，该是多么幸福！

孟儒林承认，自己在风城有了女朋友。

樱桃从那天知道孟儒林有了女朋友之后，也就真把他当亲哥哥了。她知道自己没有这个福分，但能有他这样一个好男人做自己的哥哥，她的心里也像乐开了花。而从此，在樱桃心目中也就有了一个既定的男人模子，除非今后自己再遇到孟儒林这样的男人，她才愿把自己好好地嫁出去。

四

然而，没有谁想到，两年后，当孟儒林结束外出谋职锻炼，奉令回到县委机关，他的女朋友顾颖宁却成了别人的新娘。

让他愤恨的是，把她当新娘带走的竟是邻县调来的一个副书记。那个丧偶不久的老男人，以为顾颖宁解决公务员身份为条件，很快就把她弄到了手。这位县委副书记在调离风城的同时，在风城最豪华的酒店摆下结婚酒宴，堂而皇之地与顾颖宁成了夫妻。

这让孟儒林分外受伤！

孟儒林与顾颖宁是大学的同学。从大一开始，两人就开始恋爱。那时，孟儒林是学生会的宣传部长兼学校文学社的社长，写得一手好诗，在一次文学社举办的校园青春诗会上，孟儒林朗诵了他自己创作的一首诗歌，他的才情让顾颖宁倾倒崇拜得一塌糊涂，然后两个人就相爱了。大学毕业，顾颖宁和孟儒林双双回到家乡。孟儒林考入县委机关当文秘，顾颖宁通过事业单位招聘进了文化部门，因才艺出众、人又漂亮，成为县里各类重要演出活动必不可少的节目主持人。顾颖宁的父母一直希望她做公务员，在仕途上能有所作为。顾颖宁也觉得做公务员才有机会谋个一官半职，在事业单位苦死累活一辈子，丁点意思都没有。因此，她每天最关注的就是公务员招考的消息，只要在自己选择范围内的区域，哪里有招考，她都去参加。但不知为什么，她屡考屡败，最终还是没有被录用。

后来，顾颖宁的父母托了熟人关系，把顾颖宁从文化部门借调到县委

办文秘书做机要员，负责给领导传递文件批阅。

顾颖宁的美貌和机灵在县委机关可以说是有目共睹，人人称道，大家都羡慕孟儒林有这样一个优秀的女友。

顾颖宁也想凭借这个机会，通过领导的赏识，帮助自己实现从事业编转到公务员行业的愿望。但现行体制限定，公务员逢进必考，也就没有通融的余地。

但也有例外，同她一起在文秘室工作的女孩子，突然有一天离职到了邻县一个乡镇，通过乡镇换届选举摇身一变成了公务员，选为副乡长，成了堂而皇之的副科级干部。这让顾颖宁很是振奋。她对孟儒林说，你在县委书记身边工作，是书记大人的秘书，你找个机会跟书记说说，让我也到乡镇去参加选举，解决公务员身份，这样也免得自己在县委机关被视为勤杂人员，在人前人后遭难堪。

孟儒林知道书记做事的原则，不会为下属冒这样大的风险。明知这样，何必自取其辱，孟儒林断然不会找书记开这个口。孟儒林的态度，让顾颖宁怨恨了很久。为此，两人经常闹别扭，结婚的事自然也就一拖再拖，不能如期提上日程。

这个机会最终给了那个丧偶不久的副书记。

在风城，这个外地来的县委副书记一直绯闻不断，他所联系的单位多是文化、广电、卫生和教育，都是美女如云的地方，这些地方但凡有出色的女子，他都会想办法染指一番。他的结发妻子，哪受得了这种轻慢和侮辱，但她偏生是个涵养极好的书香门第女子，每回发现丈夫的风流事，除了在家里闹腾一番，也只能独自生闷气。这样日积月累的怨气积累，难免不出疾病。就在这个副书记动了心事，要把县委机关这个每天给自己送文件的顾颖宁纳入自己的猎艳计划时，妻子在检查中发现患了肝癌。一气二急三恐惧，没到三个月，这个半生屈辱的女人就一命呜呼了。

妻子一过世，这个副书记就成了正儿八经的单身男人。在外面，他经常以“未婚青年”自居，频频向外界透露自己急于续弦的焦渴。但这个时候，他的心思恰好用在他垂涎已久的顾颖宁身上。他了解到，县委机关这个美丽的姑娘，正在渴求进步，一心想爬上公务员这个平台，成就她自己做一名行政官员的梦。一次，趁顾颖宁前来送文件的当口，他一把拉住她，然后很强势地把她拖入自己的怀中。顾颖宁一脸的惊慌和恐惧，拼命挣扎。

她想呼叫，但他的嘴唇已被这个疯狂的男人用一张大嘴捂住。

“颖宁，别多事，只要你听我的，我会让你如愿以偿！”这个男人知道眼前的猎物最需要什么，焦急中仍很是从容地向猎物发出了让她顺从的诱饵。

顾颖宁摇头。

“孟儒林帮不了你，他为了自己的前程，把你孤零零一个放在县里，自己远走高飞。傻姑娘，只有我把你的事放在心上，也只有我可以帮到你。”

他松开了自己的嘴巴，他从嘴唇的温度已经感受到了顾颖宁的屈从和驯服。他说：“你不就是要一个公务员身份吧？在县里，很简单，这事我帮你办！”

当这个男人再一次疯狂地向她发动进攻时，顾颖宁没有再抗拒，而是很顺从地配合他、迎合他。

事后，这个男人在档案上帮她处理好了一切，让她成为事实上的公务员。接着，让她参加了全县青年干部培训班，给了她在仕途上角逐的机会和舞台。

从那天起，顾颖宁心甘情愿地把自己交给了那个帮自己改变命运的男人，那个丧偶不久的县委副书记。

顾颖宁中断了与孟儒林的一切联系。

两年时间过去，孟儒林如期归队回到县委机关，意外地接到顾颖宁派发的婚礼请柬。

看到新郎的名字，孟儒林明白了自己败退的原因。

他没事的人一样，随同事一起附了一份贺礼，但没有出席那个婚礼。他回到家里，捂着被子扎扎实实睡了三天。

这个可怜的男人啊！

当轮到冯樱桃问他过得可好时，孟儒林的眼睛仍是好一阵发涩。他强忍着泪水，把自己回到县里的故事讲给冯樱桃听。

樱桃抬头看了屋顶很久，幽幽地说：“为什么不去找我？为什么不给我回信？为什么没有再联系我？”

没等到孟儒林回答，冯樱桃接着说：“我知道，我不配，因为我只是一个瑶山女孩，一个打工妹！”

孟儒林没让她再说下去，他断然打断她的话，对她说：“樱桃，一个男人受的伤，特别是一个男人在女人那里受的伤，是无法也不可能从另一个

女人那里弥合的。樱桃，你可知道，这些年我在做什么吗？告诉你，这些年，我都是在一个人悄悄地缝合自己的伤口！”

樱桃问：“伤，好了？”

孟儒林说：“好了伤疤心还疼！我现在还是一个人过！”

“唉——”樱桃叹了口气，然后笑笑说：“我跟你一样，也还是一个人过！”

孟儒林问：“这么多年，还没找到意中人？”

樱桃说：“没遇到好的，不想轻易把自己嫁出去！”

孟儒林说：“我也觉得，遇到一个好的，很难！”他说，现在的女人都好现实，不光看你的地位、工作，更看重你有没有房子、车和票子。现在的年轻女孩更直接，只要有钱，能给她优越的生活，哪怕你是二婚三婚，哪怕给人做小二小三小四，都愿意。她们的名言是：“宁愿坐在宝马车里哭，也不愿骑在自行车上笑！”

“确实是！这是一个越来越现实的社会，很多女人都这样认为，靠奋斗吃苦，不如靠青春陪舞；凭自己努力，不如嫁对男人！嫁对男人，也就是你刚才说的有权有势有钱有房有车的男人，省得她们自己奋斗几十年。——但我，不！我要靠自己的奋斗，创造自己的幸福！”

樱桃告诉孟儒林，她仍然在原来的公司，只是不再是一个普通的文印室资料员，而是公司新开发的楼盘“蓬莱岛”负责物业管理的副总经理。“蓬莱岛”是这家著名房地产公司进军养老产业领域的新型地产项目。“蓬莱岛”名副其实，处在江州之上，亭台楼阁，绿树掩映，与世隔绝，宛如仙境。在公司多年，樱桃已从公司普通文员成长为能独当一面的高级管理人才，深得公司创始人器重。

“樱桃，我知道你是位好姑娘！”孟儒林看着樱桃，想起自己这些年走过的路，特别是在爱情、婚姻上的遭遇，内心里曾经无数次地怀想当年与樱桃相处的点点滴滴，他心里感觉，自己与樱桃的分离，应该就是人生中的错过。

老天垂怜，让他们再次相逢！

“樱桃，吃饭了！”就在他们再一次陷入沉思与回忆之中时，樱桃的母亲冯春蕾在楼下叫他们吃饭了。

饭桌摆在厨房里，火塘里燃烧着大块的劈柴。天宝老人坐在火塘边，吸着烟袋里的旱烟。一看那袅绕不散的烟雾，就知道老人起得很早，吃的早

烟不只一袋两袋。见了老人，孟儒林问了一声好，便不好意思地说自己昨晚出丑了，喝醉了。

老人说，年轻人难得醉，能醉也是好事！

孟儒林夸奖老人的酒量好。

老人说，现在老了，不行了，要在从前，你这样的后生要十个八个排队来才能拼得了我！他说，有一年清明，他到天鹅洲为父亲扫墓，恰巧遇到李坤虎领着金棚寨的人给邱克礼父子扫墓，李坤虎把他留在金棚寨吃酒。金棚寨人知道他喝酒厉害，就拿酒跟他斗，想让他当面出丑。那场酒斗得真的狠，金棚寨能喝酒的轮番上场，开始是用竹筒喝，后来用海碗喝，一个一个来跟他拼，但都没能喝过三碗都败下阵来。斗酒不行，他们就决定划拳。没想到天宝划拳更厉害，十二杯一圈划下来，天宝最多喝一两杯，用他的话说，这一两杯酒也仅是解解口干。这场酒喝的，从中午到晚上，天宝最后还是醉了，但金棚寨醉的人更多，除去没上场喝酒的，都趴倒在地上。

老人说，金棚寨从来跟银棚寨人有仇，那次是变着法子要害我，但都没得逞。这次，他们又拿天鹅洲上我父亲冯大同的坟墓说事，要挑动一场争夺天鹅洲的大事。哼，我不怕，天鹅洲上我父亲的坟，他们不敢动一寸土！

孟儒林说，要是水库扩建要迁坟呢？

那也不行！冯天宝的回答很是坚定。他说，父亲冯大同就是邱克礼害死的。当年，祖辈为了金棚寨这块祖居的地盘，为了葬他父亲这丘坟的天鹅洲，银棚寨跟金棚寨打了一场恶仗，双方都死了人。

孟儒林见老人如此愤恨，赶紧转移话题。他问，这次金棚寨人到镇政府聚众闹事，您老人家也晓得？

天宝老人说，当然晓得，一个村的两个寨子，大小事情我都清楚。

那金棚寨的人这样做，又是怎么回事？孟儒林又问。

老人说，他们闹的目的，就是不服气我父亲是烈士，要让邱克礼和他两个儿子也能享受烈士的待遇，能跟我父亲一样光宗耀祖！老人愤愤地说，这怎么可能？我父亲是共产党，是堂堂正正的革命烈士，他是被邱克礼下令砍的头，被抓的时候他身上被邱克礼的枪兵打了十八颗子弹。

孟儒林说，听说邱克礼的两个儿子都是死在抗日前线，一个是在长沙保卫战中死的，一个是衡阳保卫战中战死的，可有此事？

“唉——”老人长叹一声，说：“邱克礼的两个儿子都是一等一的虎将，